

证券代码：000908

证券简称：景峰医药

公告编号：2021-097

湖南景峰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1、湖南景峰医药股份有限公司（下称“公司”）于2021年11月26日以电子邮件、电话、即时通讯等方式发出了关于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的通知。

2、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于2021年12月1日上午9:00—11:00以通讯方式召开。

3、会议应出席表决董事7人，实际出席表决董事7人。

4、会议由董事长叶湘武先生主持。

5、本次会议的通知、召集、召开、审议、表决程序均符合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与会董事审议并通过了下列议案：

《关于转让参股公司江苏璟泽生物医药有限公司部分股权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相关独立董事意见及议案具体内容参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及《关于转让参股公司部分股权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98）。

三、备查文件

- 1、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董事会决议；
- 2、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湖南景峰医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12 月 2 日